

台東師院九十一學年度第二學期第四次行政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九十二年七月三日(星期四)

會議地點：行政大樓三樓新會議室
下午 2：30

壹、主席致詞（略）

貳、上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

一、擬訂九十二學年度行事曆，請審議。

決議：採用第一式；各單位若有修正意見請於五月二十二日前與秘書室聯絡。

執行情形：92 學年度行事曆已彙編印製完竣，並於 6/9 日分送全校教職員生參閱。(秘書室)

二、修正本校改名台東大學後，行政大樓校名變更暨校訓配置方案，請討論。

決議：

（一）採用圖五，並於校門口置一直立式書法家所撰校名全銜木牌。

（二）行政大樓字體去除，禮義廉恥改為校訓「公誠愛嚴」。

執行情形：已申請請購，刻正由事務組辦理採購中。(秘書室)

三、請討論九十一學年度（92 級）畢業典禮場地及實施方式為何？三方案供參酌。

決議：請討論九十一學年度（92 級）畢業典禮場地及實施方式為何？三方案供參酌。

執行情形：92 級畢業方式改以各系(各班)自行以歡送會辦理之。所需費用，畢業生每班補助 1,500.元。(學務處課外組)

四、本校新進教師兼任行政工作乙案，請討論。

決議：特教系謝建全主任與教師會協商後送校務會議。

執行情形：於 92 年 6 月 5 日與教師會協商決議刪除，並提 6/17 校務會議審議。(人事室)

五、本校須具備英語能力資格職務乙案，請 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後續請人事室將欲培訓之職員，商請語教系協助規劃課程。

執行情形：預訂於 7/7 至 8/4 舉辦職員英語研習(每星期一至星期五下午 2:00-4:00)。(人事室)

六、擬建立國立台東大學增設系所應規劃之教學及行政空間管理原則如下各項，請討論：

(一) 本校普通教室教學空間運用擬由教務處統籌管理，並於檢討調整運用時，應考慮預留辦理招生所需普通教室場地至少二十四間之需求；普通教室鑰匙擬請各學系就近保管，至有關學生打掃及班週會召開之教室分配事宜，擬請學務處規劃辦理。

(二) 除各系所已使用及經核定於下年學度新聘教師之教師研究室外，未使用或借用其他用途之教師研究室，統一由教務處規劃作為新增系所教師研究室之用，請討論。

(三) 現有系所分出之增設系所需要教學與行政空間部分，由原系所自行運用現有空間加以調整；至新增系所之需要教學與行政空間，請教務處統籌規劃調整案，循程序送請行政會議議定之。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

(一) 嗣後學校教室之規劃，教務處課務組將予以統籌，教師研究室尚未使用者，亦納入日後新進教師研究之規劃。

(二) 嗣後由現有系所分出之增設(新增設)系所，其教學與行政空間，亦將依據行政會議之決定，請原系所之空間內自行運用。新增設之系所循行政會議議定之。

(三) 遵照決議事項執行。(教務處)

七、為因應九十二學年度新增南島文化研究所亟需之教學與行政空間，教務處彙整相關意見，擬規劃下列三個方案，提請討論。

(一) 南島研究所建議：在現有行政大樓五樓整建三間教室，作為南島研究所及未來 將新增之區域政策與發展研究所、社會科教育學系碩士班研究生上課教室及教師研究室之用。

(二) 社會科教育學系建議：將南島研究所移至性質相近之原住民教育中心。

(三) 以 T101、T102、T103 其中一間教室分隔成二間，作為南島研究所研究生教室 及教師研究室之用，至現行南島研究所所長及行政人員辦公室仍維持現狀。

決議：

(一) 普通(共通)教室收歸學校統一管理。

(二) 本案請陳所長、教務長及總務長勘查後簽請校長裁示。

執行情形：經協商相關單位後，於 92.5.19 專案簽奉核定：南島所教學及行政空間設置於綜合大樓之綜合美勞教室及美勞理論教室。

(教務處)

八、美勞教育學系擬以綜合美勞教室及美勞理論教室交換 T101、T102、T103 三間教室其中之二間，以利學生作品聯展之用，請討論。

決議：與提案七一併辦理。

執行情形：課務組於/16 簽會總務處、美教系卓見，陳奉核定：美教系美術展覽教室設置 T103 教室並使用 T101~ T103 外牆及一樓近 T101~ T103 之外牆。(教務處)

臨時提案

九、行政會議由一級主管參加即可，二級主管於有相關議題時列席說明。

決議：照建議通過。

十、為推動台東大學為「綠色大學」，並爭取相關預算，建議將「綠色大學」之建設與經營落實為學校重點發展目標，謹請 公鑒。

決議：照案通過，並請各單位提供意見予籌備處王文清先生彙整。

執行情形：

- (一) 預定 92.7.31 完成計劃提案爭取教育部計劃支援。
- (二) 校園建設將配合綠色大學精神執行。(台東大學籌備處)

參、重大列管案件執行情形

國立台東師範學院列管案件一覽表					
序號	列管編號	列 管 事 項	執行列管單位	執行情形	備 註
01	89 學-01	「加強學童視力保健五年計畫」，本案為行政院研考會列管計畫，需按季填送進度表。	學務處 衛保組	請學務處說明	繼續列管
02	90 環-01	「加強學校環境教育三年實施計畫」--至 92.12.31 止	環教中心	請環教中心說明	繼續列管
03	90 教-07	提昇大學基礎教育計劃	教務處	請教務處說明	繼續列管
04	91 電-01	校園行政資訊系統規劃案。	電算中心	請電算中心說明	繼續列管
05	91 教-01	提昇大學競爭力重點發展計畫。 (一)台東大學綠色數位競爭力提昇計畫：5,053,000 元；學校配合款：519,000 元。 (二)轉型與創新~台東大學基礎課程之建構、實踐與評鑑：(分 4 年度執行) 1.91 年度—2,002,000 元；學校配合款：442,000 元。 2.92 年度—1,869,000 元；學校配合款：748,000 元。 3.93 年度—2,572,000 元；學校配合款：1,112,000 元。	教務處 總務處	請相關單位說明	繼續列管

		4.94 年度—1,557,000 元；學校配合款：442,000 元。			
06	92 圖-01	圖書館擴建工程	總務處 圖書館	請總務處說明	繼續列管
07	92 籌-01	台東大學掛牌各項事宜	籌備處 秘書室等	請籌備處說明	繼續列管
08	92 總-01	台東大學各項工程規劃設計與執行進度管制。 1.雜項工程：規劃書預計 06.30 送教育部；92.09-10 動工。 2.行政服務大樓：規劃書預計 92.07.10 送教育部 3.共同教學大樓：規劃書預計 92.07.10 送教育部 4.人文學院大樓：規劃書預計 92.09.25 送教育部 5.地質鑽探：雜項工程及共同教學大樓用地先行鑽探，預計 06.27 指定孔位。 6.學生宿舍 BOT 案：依據教育部審查結果續辦。 7.環境監測：配合工程進度。 8.營建專案管理及監造（PCM）：配合工程進度。 9.植物園規劃設計：配合各標案進度執行。	總務處	請總務處說明	繼續列管

肆、各處室工作報告

一、教務處

課務組

（一）教務處於九十二年六月二十四日十時召開九十一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三次

課程會議。會中主要討論體育系碩士班九十二學年度課程大綱以及語教系四年級專題研究課程開課事宜。

- (二) 九十二年六月二十四日十一時召開九十一學年度第二學期第四次教務會議。會中主要討論本校大學部學生提前畢業辦法、修讀雙主修辦法、修訂暑期開課要點。
- (三) 九十二年六月十八日舉辦本校教務會議教師代表選舉。選出教師代表五名分別是：張俊紳老師、吳淑美老師、李雄揮老師、夏黎明老師、汪履維老師等五名。
- (四) 教務處將於九十二年六月底提報「增設系所班組及招生名額總量發展資料」。
- (五) 九十二年六月十一日至六月十六日學生暑期選課確認作業結束，致送教師授課時間表。九十二年七月四日至八月二十九日學生暑期上課。
- (六) 九十二年八月二至八日之前各學系教師授課之課程安排應確定，並請將課程表送教務處彙整。
- (七) 九十二年八月二十五日至九月八日本校大一至大四學生上網選課。九月十六日至九月二十四日第一次加退選課程。九月二十九日至十月一日第二次加選課程。

註冊組

- (一) 本校九十二學年度兒童文學研究所博士班招生考試，於六月七日進行。共有十七名報名，但兩名資格不符。經六月十六日召開第四次碩博士招生委員會錄取三名，備取兩名，並於當日放榜。
- (二) 九十二學年度錄取之研究生，已於六月二十三日親自報到，當日未報到視同棄權。由備取生依照分數高低遞補。
- (三) 本校體育學系碩士班於六月十一日，奉教育部核定准予招生，預定錄取十名。將於七月十八日考試，招生簡章已於六月十七日開始發售。
- (四) 本校今年八月一日改制台東大學，並利用此時回收舊學生證，改製成硬卡式學生證（或稱校園卡）。所有校園卡皆由土地銀行負責承製，製作費用亦由土地銀行吸收。明年仍在學學生應繳交學生證用申請表及照片一張，目前已經收回並轉交給土地銀行。新的學生證將於九月十五日發給同學。
- (五) 九十二學年度第一學期，在校生註冊通知、就學貸款須知及行事曆，已於六月十六日發給各班。
- (六) 本學期期末考於六月十九日至二十五日進行，麻煩各位任課教師，最慢於七月二日將本學期成績擲交註冊組。
- (七) 本校幼教系參加九十二學年度四技二專甄試，於六月二十七日面試，預計錄取高中一名、高職兩名，共有九名考生報名。

出版及學術服務組

- (一) 為慶祝本校改制大學，本組正積極邀請日本及歐美簽約學校校長及副校

長來校參加改制典禮。

- (二) 為提昇本校各單位網頁品質與水準，出版及學術服務組繼一月份辦理「網頁製作研習」後，六月針對本校各單位網頁進行評鑑，學術單位及各進修網站方面由體育系獲得優選，資管系與特教系分別獲得佳作。行政單位優選為視聽中心，佳作為圖書館與實輔處。優選頒發獎金三千元及獎狀，佳作則頒發獎金一千元與獎狀，以資鼓勵。
- (三) 為配合教育部即將召開之「導航 e 世紀—全國教育會議」各項議題相關意見蒐集，本校於六至七月將舉辦五場論壇，由本組協助辦理。
- (四) 本校申請中央研究院九十二年度第二梯次至該院訪問研究案，計有廖尉岑老師、胡焯淳老師及王明雯老師三位獲得核定。
- (五) 二〇〇三年教師著作目錄，已分送至各系所師長。
- (六) 本校教師同仁參與學術研究活動及社區服務工作之登載，已實施線上登錄，敬請教師同仁隨時上網登錄，如果不知或忘記帳號和密碼，請逕詢 貴系/所行政事務同仁，如需協助請洽出版及學術服務組 分機 1020 或 1021。網址：<http://www.nttc.edu.tw/daa/asp/thrActions/default.asp>。
- (七) 本校為慶祝五十五週年校慶出版專輯，成立編輯委員會及編輯，預定於八月一日出版，另外同時商請視聽中心製作--東師歷史與未來（暫定）影片製作，影片製作完成後將備份 DVD 10 片、VCD 500 片。
- (八) 東師學報第十四期上輯目前正編輯準備出版中，預定於六月三十日出版。
- (九) 92 年度國科會大專學生專題研究申請案件本校有三件獲得通過，指導老師分別為許秀霞，李雄揮，鄭承昌老師。

二、學務處

衛保組

- (一) 分發通知單提醒畢業生需定期複檢之項目，讓學生瞭解『健康是自己的權利，保健是自己的責任』觀念。一至三年級下學期健康檢查複檢通知單已於六月中旬分發各班級。
- (二) 六月三日辦理捐血活動，參與人數 69 人，共捐 88 袋，22,000 cc 血液，下次辦理時間訂於九月三十日。
- (三) 暑假高級急救訓練班已開始受理報名，日期訂於 7/27~8/2 日，報名日期自 7/1~7/10 日，已通過初級急救員訓練者，請踴躍參加。
- (四) 學校監測體溫事宜，施行至暑假前，請大家配合。
配合防治事項：
 - 1.勤洗手，保持個人衛生習慣。
 - 2.避免前往人群聚集、密閉空間的地方或病例集中地區。
 - 3.注意飲食均衡、勤運動，以增強身體的抵抗力。

- 4.避免不必要的探病。
- 5.搭乘大眾運輸工具時，建議戴口罩。
- 6.進行健康自我管理，每日測量體溫並記錄，如有發燒、上呼吸道感染症狀時，應立即戴口罩就醫，並告知醫師發病前之接觸史。

生輔組

- (一) 於六月二十六日完成男女生宿舍暑期打掃，並於中午十二時關閉宿舍，預定七月三日下午 13：00 時開放，提供進修部暑期學生住宿。
- (二) 學生停車位已於九十二年六月二十八日至七月三日完成重新劃線工程，且協助宣導按規定停放。
- (三) 榕園樓變更學生停車場工程，已協請總務處完成規劃，預定七月中動工，八月中完工。
- (四) 大學新生入學始業教育訂於九十二年九月十四、十五兩日實施。
- (五) 暑假將至請協助宣導，提醒學生從事登山、溯溪、戲水等活動，於颱風、豪雨警訊發布後應儘速返家，避免意外事件發生。
- (六) 請協助宣導學生暑假打工注意安全，避免學生受騙或誤蹈法網。
- (七) 依學生手冊勞動服務獎懲規定，基本勞動服務教育課程成績未達八十分者，不予核准其工讀資格，請各處、室、系、所、中心在使用工讀生時應予查核，勞動服務教育課程成績是否達八十分以上。
- (八) 生輔組於六月二十六日完成男女生宿舍暑期打掃，並於中午十二時關閉宿舍，預定七月三日下午 13：00 時開放，提供進修部暑期學生住宿。

課外組

- (一) 92 學年度學生社團幹部研習訂於 92.6.26 28 日，假本校演藝廳暨知本東遊季舉行，本次研習計有社團幹部 104 名報名參加。針對社團幹部需要安排課程，相信研習結束後，社團幹部對於社團的運作有著深一層認識。
- (二) 學生活動中心為服務臺東地區民眾，依例舉辦暑期幸運草學園，活動期間為 92.7.7 92.8.15，共計 6 週，報名對象為小學 1 6 年級的小朋友。
- (三) 92 學年度暑假學生社團社服活動如下表：

社團名稱	活動名稱	活動地點	人數	活動日期	負責人	聯絡電話
後山新樂園	東里社服	富里鄉東里國小	25	92.7.2 6	胡峰銘	0931-827062
仁愛服務社	暑假社服	臺東縣和平國小	24	92.7.5 18	方怡婷	0937-689248
藍鯨社	兒童創作體驗營	臺東縣鹿野國小	16	92.6.30 92.7.2	黃如瑩	0929-956998
砂城康輔社	生態之美兒童營	臺東 太麻里	15	92.8.6 8	伍玉琪	0933-245254

娜魯灣青年社	安朔社服	臺東縣安朔國小	20	92.7.5 11	張筱瑋	0911-879378
娜魯灣青年社	廣原社服	臺東縣廣原國小	20	92.7.14 20	張筱瑋	0911-879378

- (四) 92 學年度欲辦理就學貸款同學請注意，請務必於註冊前上網〈本校教務處選課系統〉，點選就學貸款作業單填寫您的就學貸款基本資料，方可完成就學貸款手續。
- (五) 本學期工讀時數卡，許多同學有嚴重遲交情形，請工讀用人單位加強宣導工讀同學能依限繳交，以維自身權益。

三、總務處

出納組

- (一) 有關公教人員保險俸（薪）給及保險費分擔計算表、全民健保 保險費計算方法、全民健保 減免業務類別優先順序一覽表、各類所得扣繳標準已掛在總務處出納組法令規章網站，請同仁自行下載參考。
- (二) 本學期除音教系外共有 186 人選修鍵盤，已繳納鍵盤樂器材料維護費共計 172 人，每人需繳費 540 元，共收入 928800 元，如數解繳土銀校務帳戶，惟其中 14 人未繳納者，註冊組以終止學習方式，不發給選修鍵盤學分證明。
- (三) 九十一學年度第二學期共有 387 名學生申請就學貸款，其中 33 名短貸就學貸款，金額共計 156,136 元，已各別通知繳納，並如數解繳公庫。
- (四) 校園 I C 作業順利，預計 9 月 1 日可如期完成。

文書組

- (一) 因應八月一日本校改名。各項更名工作正加緊進行中，公文封亦已校對完成，近日送交印刷廠印製：校名「國立臺東大學」條戳及校長簽名章亦已送交事務組刻印。
- (二) 有鑑於本校的自我評鑑工作。總務處本身是否應建立評鑑機制，共同切磋各組工作，簡化工作流程，提高工作效率。
- (三) 截至六月二十日已回溯建檔公文（85-79 年）21,013 件。

營繕組

- (一) 台東後備司令部新建工程目前進行第一、二辦公大樓內部裝修施工，配合後備司令部總機遷移及搬遷計畫，預計 6 月中旬全部完工。
- (二) 體操館復原工程於 3 月 24 日開工，目前全部完成，提前完工。
- (三) 圖書館擴建工程經檢討預算後重新招標，6 月 16 日第三次開標，因無法決標，將繼續招標。

(四) 台東大學工程推動情形：

1. 共同教學大樓規劃設計於 5 月 14 日進行期末簡報，6 月 6 日再度簡報，預計 6 月 30 日送教育部審議。
2. 行政服務大樓規劃設計於 5 月 2 日進行期末簡報，目前修正中，5 月 29 日第二次簡報，6 月 6 日再度簡報，預計 6 月 30 日送教育部審議。
3. 人文學院大樓設計委託案，由於環校道路寬尚未最後確認，影響建築設計，於 6 月 6 日繼續規劃設計，6 月 23 日期中簡報。
4. 雜項工程設計原於 4 月 24 日於教育部審查，修正版於 5 月 14 日送教育部，5 月 30 日第二次審查，預計修正後由教育部轉送工程會。
5. 學生宿舍 BOT 案已完成可行性評估報告，於 3 月 24 日校內簡報及初審，4 月 4 日完成報告修正，教育部 5 月 30 日審查。
6. 台東大學對外聯絡道路拓寬事宜，目前規劃設計中，預計 6 月底完成。
7. 內政部營建署代辦工程推動事宜，已獲教育部備查，6 月 11 日與營建署進一步協商，並攜回相關資料研議。
8. 第三次設計業務聯繫會議於 6 月 23 日召開，針對使用系統及建材討論共通原則。

保管組

- (一) 6/16~6/20 財產作業完成，動產登產 36 件金額 1347737 元，減損 22 件金額 604606 元。非消耗品登產 39 件，金額 106444 元，減損 49 件金額 173253 元。
- (二) 本校 92 年學年度汽機車停車證已製版暨統計完成共須印製汽車 300 份，機車 200 份（以上均含備份），其中汽車停車證版面底部以三種不同顏色分別區隔校本部、進修部及臨時通行證，所需費用共計 3,790 元。
- (三) 本校座落本市中華路二段之單身宿舍及職務宿舍 39 戶安裝宿網案已奉核定，所需經費 89000 元，由住宿人員繳納之房屋津貼項下列支，上網人員每月收取宿網費 100 元，並於每學期開始委請出納組由薪資項下一次代扣六個月，目前電算中心已通知廠商著手安裝中。

事務組

- (一) 校內清潔用品，依共同供應契約採購訂購，俟舊品用盡即將新貨上架。目前改變衛生紙之規格及容裝之器盒。
- (二) 招標案件已完成：游泳池及中正堂內部整修工程。
- (三) 目前進行招標案：圖書館擴建工程、學生平安保險、原住民住宿飯店採購議價、學生宿舍油料採購、會計帳務管理系統議價。
- (四) 國立台東大學揭幕綵排之規畫已循專業公司統籌估算作業中。
- (五) 警衛執勤量能效力評估或亦委由外包保全勞務處理事宜擬定 6/24 召開會議討論及協商事宜。
- (六) 積極辦理「中央與地方原住民族教育事務協調會議」採購案件流程。
- (七) 各案採購契約之屬性皆不盡相近，其契約範疇及約束條款有偏勞本組兩

位同仁集思廣義彙集。

四、實習輔導處

校友服務組

- (一) 為配合編輯本校 55 週年校慶專輯及（回首來時路）照片展，本校師長及 40 年代與 50 年代校友已提供學校寶貴的舊時照片約六十多張，至於校園名人軼事文稿正積極催請校友撰寫中，預計六月底前可彙集完成。
- (二) 為慶祝五十五週年本校校慶及改制大學揭牌典禮，本處已積極籌辦校友募款餐會，為使活動進行順利，已聯繫各地校友會會長及負責人配合邀集校友共襄盛舉及熱烈參與，餐券、邀請卡已印製完成，並請各位師長踴躍認捐桌數。
- (三) 為加強實習教師參加國小教師甄試實力，本處克服 SARS 疫情所帶來的各項不便，特於六月九日（星期一）於高雄三民家商分上下午二場，辦理如何參加國小教師甄試，邀請的講師為本校校友校長，演講內容精彩實用，頗受學生歡迎。
- (四) 本年度各實習學校及指導教授大部份已將大五實習教師學年實習成績評量繳回，為因應各地教師甄試將陸續舉行，本組已將實習教師之實習成績及格複檢證明全部寄發，並將於六月二十日前將複檢資料函送台東縣政府辦理教師證。
- (五) 本校 92 年度公費生分發已定案，分發情形已公布於網站。

教育實習組

- (一) 郭校長於大四學生集中教育實習期間，分別由實習輔導處魏處長及教育實習組吳組長陪同訪視集中實習國小，為任課教授與實習學生加油打氣，並親送輔導教師聘書。
- (二) 為協助本校畢結業生了解新制教育實習制度、教師法、教育改革等之主要精神與內涵，認知實習教師角色及職責，以落實新制度教育實習之成效，培育健全師資。已於 5 月 31 日至 6 月 3 日，分二批辦理師資班及大學部應屆畢結業生「九年一貫課程暨實習前研習」相關課程。
- (三) 以代課抵實習之應屆畢結業生計 44 人，已首批送件辦理初檢，以便儘速取得複檢資格。
- (四) 應屆畢結業生已於 6 月中旬分送公文至各實習國小；大學部畢業生部分共 559 人，目前正在辦理初檢中。
- (五) 進修部結業生共 322 人，因課程延後，預定於 6 月 23 日收件後，建檔函報初檢。

地方教育輔導組

- (一) 地方教育輔導組於五月三十一日至六月三日分兩梯次辦理九十二年度應

屆畢業生「九年一貫課程師資職前教育研討會」，兩梯次活動同學們出席踴躍，反應良好。

五、圖書館

(一) 館藏統計：

館藏統計：截至 92 年 5 月 31 日止本館藏書量共 271,906 冊，其中：

1. 中文圖書共 208,677 冊
2. 西文圖書共 28,473 冊
3. 兒童圖書共 34,756 冊

(二) 新書薦購整合系統說明會：

為協助各系所成員了解本館開發之新書薦購整合系統，俾利推介書刊，本館辦理新書薦購整合系統說明會，

時間：6 月 20 日(星期五)下午 13:30-15:00

地點：圖書館五樓會議室

(三) 2004 年新訂期刊，開始受理推薦：

[2004 年新訂期刊,開始受理推薦](#)，期限至 2003/9/30 日止，歡迎各系所及讀者踴躍推薦。

(四) 全校教師著作授權書回收情形：

截至 6/20 日止，本校教師著作授權書，總回收數 135 件，同意授權 90 件，部分授權 34 件，不同意授權 11 件，總回收率 90.6%。

(五) 圖書、期刊順架盤點：

本館將於 6/26(四)-7/4(五)閉館進行全館圖書、期刊順架及盤點工作，閉館期間可還書，不能借書。

(六) 圖書順架盤點工讀生招募：

1. 報名辦法：請至二樓參考櫃台填寫報名表，報名截止日期 92/06/24 上午 9:30，請記住申請人編號及報到時間，依所告知之報到時間到館報到。
2. 招募工讀生人數：共計 22 名
3. 工讀時間：92 年 6 月 26 日至 92 年 7 月 4 日(不含六、日)，每日上午 8:00-12:00，下午 13:30-17:30，每日工讀 8 小時。
4. 工作項目：(1).圖書順架(2).圖書清點(3).問題書處理、書架標幟(4).全館清潔
5. 面試時間：6/24 上午 10:00-11:30。

6. 面試報到時間：依報名時所告知之報到時間，至二樓參考櫃台黃美慧小姐報到。
7. 面試地點：圖書館二樓。
8. 錄取公告時間：6/24 下午 15:00。

(七) 期刊架位調架：

1. 現階段已完成四樓中文過刊合訂本架位標示。
2. 規劃於暑假期間進行現刊架位的調整：
 - (1) 將原依中國分類法劃分 10 大類的分法，按一般雜誌類型即讀者閱讀習慣，將期刊類型簡化為 6 大類，如人文、文學、科學、藝術、生活、商業財經類等。
 - (2) 另外成立大學學報專區典藏，有別於一般性期刊，以利讀者查閱研究。
 - (3) 設置紙本目錄檢索區，提供讀者除了 Webpac 檢索外，另一種查檢方式。

(八) 九十一學年度第二學期期末工讀生聯誼暨檢討會：

為感謝一年來本館工讀生的辛勞，圖書館於 92 年 6 月 20 日(星期五)下午 4:40 假圖書館五樓會議室舉辦期末工讀生聯誼暨檢討會，時間及進行方式如下表：

時間	會議內容	主持	地點
4:40 4:50	館長時間	曾世杰	5F 會議室
4:50 5:00	頒發感謝狀	傅濟功	
5:00 5:20	分組檢討暨聯誼 第一組 採編工讀生 (負責人：吳組長、張菁芬、張曉倩) 第二組 看館、閱覽組工讀生 (負責人：傅老師、黃美慧、洪月里) 第三組 典藏組、期刊組工讀生 (負責人：王老師、黃麗雯) 第四組 資訊組、數位、網頁工讀生 (負責人：謝老師、范老師)	各組負責人	

(九) SARS 疫情趨緩，測量耳溫、送件到府服務至 6/25 日止：

SARS 疫情趨緩，依教育部（台體字第 0920089063 號）函，學校監測體溫事宜實施至暑假為止，從 6 月 26 日起本館將不再進行耳溫測量。本館因應 SARS 疫情送件到府服務亦施行至 6 月 25 日止。

(十) 暑期開閉館時間：

- (1) 本學期開館至 6/25(三)晚上 22:00 止。
- (2) 6/26(四)-7/6(日)閉館，進行順架、盤點、清潔工作。
- (3) 暑假開館時間 7/7(一)-7/31(四)，週一至週四 8:00-22:00，週五 8:00-17:30，週六閉館，週日 14:00-22:00。
- (4) 八月份開館時間，俟人事室通知再定。

六、體育室

(一) 活動成果

項次	日期	工作內容	地點
1	06/13~06/16	承辦全國大專院校體操錦標賽	本校體操館
2	06/14~~06/15	承辦中華民國羽球協會 C 級教練講習會	本校中正堂
3	06/16	體委會林副主委蒞臨本校與體育學系教師座談並聽取本校改善運動環境計畫簡報	體育學系簡報室

(二) 待辦活動

項次	日期	工作內容	活動地點
1	06/30~07/25	暑期兒童運動育樂營 每週一梯次，共辦理四個梯次， 每梯次六個營隊共計 180 位學員 參加	中正堂 攀岩場 採光中庭 體操館
2	06/30~08/15	暑期游泳訓練班 每二週一個梯次共辦理六個梯次 參加學員共計 120 位	本校游泳池
3	06/30~09/15	暑期游泳池及重量訓練室開放 開放時間： 週一~週五 1600~1900 週六 0800~1100 週日:0800~11:00 15:00~18:00 採辦證或購票入池	游泳池 重訓室
4	08/01~08/02	承辦全國校友盃球類競賽 辦理排球、桌球及羽球三項競賽	中正堂 桌球室 室內 PU 球場

(三) 競賽成果

項次	內容
----	----

1	體一甲 吳俊緯 李奇霖 獲選為 2004 年雅典奧運羽球國家代表隊培訓選手
2	體一甲 楊憲慈 獲選為 2004 年雅典奧運柔道國家代表隊培訓選手
3.	本校體操隊參加全國大專院校體操錦標賽，榮獲女甲組團體季軍、男子團體季軍 體三乙王伯鈞榮獲男甲組跳馬冠軍 體二乙賴盈璇榮獲女甲組地板亞軍 體一甲陳毅庭榮獲男甲組地板季軍 體一甲黃慧慈榮獲女甲組地板季軍

(四) 專案計畫

項次	內容
1	本校發展特色運動計畫【獲體委會新台幣五十七萬補助】
2	本校改善運動訓練環境計畫【審核中】

七、人事室

法令宣導

- (一) 依教育部九十二年五月二十二日台人(三)字第○九二○○六九八八二號書函示：查本部九十二年四月二十二日台人(三)字第○九二○○四三八○九號函規定：「有關公立大學研究所碩士、博士班研究生論文指導費及其他相關費用(如論文審查費、口試委員交通費等)，其經費來源如係由各校校務基金自籌款項(招生收入)中支應，非由政府公務預算支應者，為落實大學自主精神，同意在不增加政府補助款及訂定財務監督機制之前提下，授權由各校視實際情形核實訂定標準支給。」依上開規定，公立大學研究所碩士、博士研究生論文指導費，其經費來源如係由各校校務基金自籌款項(招生收入)中支應者，得在不增加政府補助款及訂定財務監督機制之前提下，由各校視實際情形核實訂定標準支給。復查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第七點規定：「各機關學校有關員工待遇、福利、獎金或其他給與事項，應由行政院配合年度預算通案核定實施，非經專案報院核准，絕對不得於年度進行中自訂標準先行支給。」茲以公立大學研究所碩士、博士研究生論文指導費之經費來源如係由學校教學研究補助(公務預算)支應，因事涉政府財政負擔，須由行政院配合年度預算通案核定實施，在未經專案報院核准前，絕對不得於年度進行中自訂標準先行支給。

- (二) 教育部九十二年四月十日台人(二)字第0九二00三四三四八C號函以，專任教師應先經學校同意始得在外兼課及兼行政職之教師至校外兼課時應另依規定辦理請假手續。
- (三) 教育部九十二年五月二十二日台人(一)字第0九二00四四三六七號令釋：教育人員任用條例施行細則第十九條第三項規定：「專科以上學校初任教師，．．．送審未過者，應即撤銷其聘任。」，所稱撤銷其聘任，係指教師資格送審未通過，其聘任之撤銷溯及自聘期開始之日失其效力。至撤銷其聘任人員任職期間之職務行為及已支之薪給或其他給付，參照公務人員任用法第二十八條第三項之規定，其任職期間之職務行為，不失其效力；業已依規定支付之薪給及其他給付，不予追還。

業務執行報告

- (一) 依據教育部 92.06.12 台人(二)字第 0920086569 書函，公務人員自本(九十二)年四月十八日起至同年八月三十一日止，請休假持用國民旅遊卡異地旅遊刷卡消費，且在國民旅遊卡特約旅行社購買二天一夜以上之國內旅遊，或特約飯店住宿刷卡消費，即得檢附旅行社代收轉付收據或住宿單據兩項消費單據，於強制休假補助費最(一萬六千元)限額外，另向機關提出申請補助，刷卡消費金額未達一千元者，按消費金額核實補助，超過一千元者，最高補助一千元，實施期間每人最高以補助一千元為限，尚無次數之限制。
- (二) 九十一學年教職員暨九十二年公務人員請頒服務獎章計一等者黃良銘一人；二等者吳永怡、陳明進、陳錫昌三人；三等者謝元富、楊景蘭、謝秀莉、蔡東鐘、李俊堅、王吉祥、郭達源、謝明哲、李偉俊、李宗文、陳錦忠、賴亮郡、陳秀惠、施能木、蔡正中等十五人。九十二年資深優良教師獎勵計三十年者謝金安一人；十年者曾世杰、王吉祥、陳錦忠、蔡美鈴、陳素珊、蔡東鐘等六人。
- (三) 依據本校五月二十二日召開之九十一學年第二學期第三次教師評審委員會決議，自是日起廢止本校教師暨研究人員獎懲實施要點。
- (四) 本校健保 IC 卡均已發放完竣，共計發放四八八份，預計於十月份全面實施健保 IC 卡。
- (五) 為增進同仁英語運用知能，訂於 92 年 7 月 7 日至八月四日每(星期一至星期五)下午十四至十六時擬邀請本校語教系溫宏悅主任等四位教師擔任「英語初檢研習班」課程指導老師，敬請把握機會參加。
- (六) 為因應本校改制台東大學擬重新製作校園卡，本校教職員工校園卡個人基本資料已傳送土地銀行台東分行製作。
- (七) 校長室研究人員林瑞瑛於九十二年七月一日離職。

人事主任補充報告：

- (一) 八月一日改制餐會，已洽請娜魯灣飯店辦理，請各單位主管鼓勵所屬全體同仁踴躍參加，並請轉知同仁維護公教人員之美好形象，予以外賓

留

下好的印象。

- (二) 分層負責表請各系所主管再確認，如有修正請於七月四日下班前擲人事室彙整。

八、會計室

- (一) 依據教育部九十二年六月十六日台會〈一〉字第0920089334號函有關各營業及非營業基金九十二年度預算案業於本(九十二)年六月三日經立法院三讀通過，其資本支出計畫，應請儘速依案執行。
- (二) 行政院九十二年四月十四日訂定之「行政院所屬各機關資本支出預算執行評核要點」，將根據未來全年度執行結果辦理獎懲，即對資本支出執行率達九十%以上者予以獎勵，未達八十%者則予以議處，請各單位特別注意辦理，俾免年度終了，因執行成效不佳致遭受議處。
- (三) 預算編製日程表，業已通報各單位，請各單位依日程表妥為編制相關資料。
- 〈附件如下〉

國立台東大學校務基金預算編製日程表 92.5

預定起訖日期						辦 理 事 項	負責辦理單位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1	2		2	20	估計年度學生人數及學雜費收入、招生報名及簡章等其他收入。	教務處註冊組
	1	2		2	20	估計年度推廣教育學生人數及推廣教育收入、招生報名及簡章等收入。	進修部
	1	2		2	20	估計年度場地租借收入。	總務處保管組
	1	2		2	20	估計年度場地租借收入及其他使用設備收入。	視聽中心
	1	2		2	20	估計年度宿舍網路收入及網路使用費用收入。	電算中心
	1	2		2	20	估計年度學生宿舍收入。	學務處生輔組
	1	2		2	20	估計年度鍵盤使用費收入。	音教系
	1	2		2	20	估計圖書借閱逾期歸還罰款收入。	圖書館
	1	2		2	20	估計廠商逾期交貨罰款收入。	總務處事務組
	1	2		2	20	估計年度利息收入。	會計室
	1	2		2	20	估計年度捐贈收入。	實習輔導處及秘書室
	1	2		2	20	估計「建教合作」件數及收支（即國科會專題研	教務處學術出版

預定起訖日期						辦 理 事 項	負責辦理單位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究計畫及其他機關委辦計畫等)	組
	2	1		3	15	填具「新設系所及自然增班(核給員額)明細表」	人事室
	2	1		3	15	填具「新設系所及自然增班經費需求明細表」	會計室
	2	1		3	15	填具「基本教學訓輔工作維持費計算表」	會計室
	2	1		3	15	填具「校務基金各項人事費需求補助調查表」	人事室及事務組
	2	1		3	15	填具「學生人數調查表」	教務處註冊組
	2	1		3	15	提供「員工人數及給與明細表」	人事室
	2	1		3	15	估列「推動科技發展經費」－獎勵費用	教務處學術服務組
	2	1		3	15	估列「推動科技發展經費」－國外旅費	秘書室
	2	1		3	15	估列「學生公費及獎勵金」經費	學務處課外組
	1	2		3	15	非計畫型資本支出－「繼續計畫」及「新興計畫」 填具「營建工程(含延續及新興)工程調查表」	由需求單位提報計畫送總務處營繕組複核並彙編
	2	1		3	15	五、000萬元以上各項公共工程及各類房屋建築經費(包括列入資本支出、長期投資及業務計畫者)依「政府公共工程計畫與經費審議作業要點」之規定，擬具計畫送教育部並以副本及附件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總務處營繕組
	2	1		3	15	申購非屬重要科技發展計畫項下單價300萬元以上科學儀器設備，擬具彙總表及調查表一份送教育部。	總務處事務組
	2	1		3	15	設置及應用電腦應依「各機關設置及應用電腦管理辦法」之規定，擬具計畫預算一份連同有關文件送教育部。	電算中心
	2	1		3	15	擬具增購及汰換管理用公務車輛預算需求報教育部。	總務處事務組
	2	1		3	15	擬編請增減預算員額、聘用及約僱人員計畫報教育部。	人事室
	2	1		3	15	擬編員工職技訓練計畫報教育部。	人事室
	2	1		3	15	擬編派員出國暨赴大陸地區計畫及旅費預算表報教育部。	人事室及教務處出版組
	2	1		3	15	五00萬元以上之重要行政及政策類委託研究計畫，送教育部，並以副本及附件抄送行政院主	秘書室

預定起訖日期						辦 理 事 項	負責辦理單位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計處及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2	1		3	25	擬編非營業基金附屬單位預算表三份送教育部，並以副本及附件抄送行政院主計處及財政部。	會計室
	2	1		3	25	擬編固定資產投資計畫預算彙計表三份報教育部，並以副本及附件抄送行政院秘書處、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主計處及財政部。	總務處營繕組
	2	1		3	25	擬編資金轉投資暨長期債務舉借及償還計畫專案報教育部，並以副本及附件抄送行政院秘書處、主計處及財政部。	總務處營繕組

(四) 有關九十二年六月份作業收支及預算〈資本門〉執行情形，由於配合半年結算，於下次行政會議再作報告。

九、秘書室

業務報告

- (一) 教育部九十二年度「輔導新設國立大學健全發展計畫」，請主筆單位圖書館、電算中心將計畫書於九十二年七月十日前送交秘書室彙整，以利於七月十五日前將完整計畫書寄達教育部。
- (二) 原訂於七月中旬舉辦學術及行政主管之行政研習活動，因有部分主管另有要公無法參加，改訂於九月四日(星期四)及九月五日(星期五)舉行，敬請各單位新(卸)任一級主管能撥冗參加。
辦理本項研習目的係藉由二天一夜的活動，聘請專家學者講授有關組織運作、行政效能、組織學習等課程及透過各主管間的經驗傳承，以建立本校溝通、協調等機制，有效消除單位間之隔閡及本位主義；並期進一步提昇主管之行政嫺熟度，全面提昇本校行政效能。
- (三) 依教育部九十二年六月二十日台訓(二)字第0九二00九九二八七0號函：
 1. 受本次SARS疫情影響，我國各行各業深受重創，為配合行政院後SARS台灣重建計畫重點措施執行方案，請各系所及相關單位調整行事曆將九十二學年度畢業旅行及各項校外教學活動調整至上學期辦理。
 2. 自即日起同意恢復學校游泳課程、開放游泳池及辦理大型活動。
 3. 各系所及相關單位辦理畢業旅行及校外教學活動，應事先做好各項防疫措施及校外活動安全管理，對路程、交通工具、駕駛人員之選擇應

周密規劃「即應選擇信譽良好之公司負責輸運，行前派員會同進行安全檢查，了解各種安全設施(如安全門、滅火器等)及其使用方法，同車人員並實施必要之演練」。

(四) 依教育部九十二年六月二十五日台高通字第 0 九二 0 0 九五九二六號函：茲因 WHO 業已將我國 SARS 疫情嚴重程度由 C 級降為 B 級，疫情已漸趨緩，有關學校因疫情暫停或延期之校園活動等，請逕自恢復辦理。

(五) 本校九十一學年度自我評鑑評鑑委員實地訪評，業於六月十三日舉行，感謝各單位主管及同仁的配合與協助，使得評鑑工作得以順利進行，也感謝各系教師代表撥冗與校外評鑑委員座談。校外評鑑委員對本校之積極準備校務評鑑工作及學校整體之表現，亦表達肯定之意。

本校今年特敦聘彰師大王文科副校長、高師大蔡培村教務長、花師國教所白亦方所長等三位校外評鑑委員蒞校評鑑，經過一整天的評鑑過程，提出下列建議，謹供各位師長及同仁參考：

1. 改制大學宜訂定學校發展的中長期計畫，並將學校特色融入，以形成優質的學校風格。
2. 綜合大學與師資培育並存，長期目標宜妥切研訂，並兼顧師資培育及其他服務功能，如社區需求、區域特色及大學未來發展；若以現訂
3. 台東地區有先天限制，如何透過 SWOT 分析，以提昇吸引學生就讀，教師至校任教及促進學術活動東移，需全校同心協力擬定策略，積極透過行銷，以配合大學發展，提昇學校競爭力。
4. 師資培育應有明確目標，唯資料中較缺乏達成目標的配套策略來證明可達成預期效能。如透過服務義工制度的實施、文化使命的策略---等；另，若發展成綜合大學，中等學校師資宜納入體系規劃。
5. 學校轉型，需成立研發單位以統籌規劃學術研究發展，並建立機制吸納師生意見，使轉型發展中系所建構、行政人力資源的合理配置及學術研發的激勵，較能順利發展。
6. 學校人力因轉型或發展，造成業務負荷，宜考慮加強業務資訊化能力或建立單一窗口服務形式，以便能有效處理各項行政業務和迅速服務以滿足師生需求。
7. 學校校地問題，應及時與相關單位協調，及時取得建照，避免未來徒增困擾。
8. 籌措及制度建立，以利各項任務之推動。
9. 圖書藏書量（含紙本及微片等）應再充實，在經費挹注上除學校整體經費外，亦可搭配各系提撥固定比例共同支持增加圖書採購經費，以利師生充份使用。
10. 教師員額（含研究人員）應考量其階段任務之調整與專長，研究人員宜回歸學校教師員額總量管制中。
11. 專業資訊教室之空間宜再增加，此外人文素養及英文能力之培養，應

訂有具體策略加以落實。

12.學校宜逐漸營造和諧之新校園文化，俾利學校順利轉型與未來之發展

＊校外、校內評鑑委員意見溝通：

曾館長：

1. 請問各校研發處運作狀況。
2. 於行政運作溝通過程中，如何邀請不常參加者與會。

蔡培村委員回應：

1. 本校研發處主要功能在於研議學校組織架構與再造、系所調整、督促研究發展、策略聯盟、研擬激勵措施及研究學校未來發展等事項。
運作程序：透過協商以研究可行方案，送請校長核可後提相關單位研議，最後提校務會議審議。
2. 學校運作宜從師生 run 起，擬訂策略後再徵詢師生意見，過程應合理、民主及透明化，凝聚共識過程中並作詳實紀錄以為日後執行及向持不同意見者說明之依據。

侯副校長：

成立新單位時會增加人力而遇到相當阻力，請問蔡教務長貴校在成立研發處時如何因應。

蔡培村委員回應：

本校成立研發處時設二組，組長由教師兼任，並調撥二名職員。
建議貴校設立研發處剛開始時業務不宜過多，主要功能放在協助學校轉型、組織調整、整合性研究等，至多分二組為宜，另可以校務基金僱用大學程度臨時助理(一年一聘)，協助辦理相關研究案，任務完成即解僱較不會造成人力成本負擔。

任學務長：教師不願兼行政(二級主管)，用請託或約束，請教三位委員。

王文科委員回應：

本校二級主管由一級主管負責聘任，新聘專任教師義務兼行政二年。

白亦芳委員回應：以本人經驗為例

- 1.用相關激勵手法(如本職務由女性擔任較適宜)
- 2.耐心勸說
- 3.事先講明不兼行政職務對日後升等有不利影響等方式去聘任二級主管。

蔡培村委員回應：本校聘約列有新聘專任教師參與系務行政二年之規定，行政服務績效並作為升等重要依據。

曾館長：能否分享 貴校系所轉型經驗。

蔡培村委員回應：

本校系所轉型以就業考量、師資人數及市場需求作為決定依據，另需掌握時效及學校共識與支持亦很重要。減系所的機制，需給予願景且訊息傳播、蘊釀要很久，並經系務會議、院務會議、教務會議、校務會議等審議程序。

謝建全主任：大學部班級數減少，財源會有問題。可開設輔系及學程以增加

學生競爭力。

蔡培村委員回應：

系所需有一定的規模才轉型，如有二班，轉一班。

十、兒文所

- (一) 駐校作家黃春明老師指導的「兒童戲劇」課程之學期末成果展示公演，業於九十二年六月二十一日、六月二十二日(星期六、日)兩天於本校演藝廳舉行，感謝黃春明老師的辛苦，感謝副校長的蒞臨致詞，並感謝視聽中心的協助支援場地，兩場演出獲得現場觀眾熱烈迴響，演出圓滿成功。
- (二) 由本所承辦、語教系及美教系協辦之「台東大學兒童文學獎徵選活動」，共收 109 篇稿件，經初審、複審、決審三階段評審，業已完成評審作業，並將處理後續出版等事宜。為鼓勵同學創作，除部分佳作名額從缺，其餘得獎名單如下：

名 次	作 品 名 稱	作 者
1	蜘蛛詩人	廖雅蘋
2	阿溜不想換新衣	陳景聰
3	沖天泡的笑聲	黃寶璫
佳作	小海豚的心事	賴虹伶
佳作	飛翔吧，大樹！	林佑儒
佳作	土地公公流浪去	陳沛慈
佳作	最後一根火柴	范富玲
佳作	小金豬	施養慧
佳作	驚奇的作文	謝鴻文
佳作	對話者	林慧美
佳作	魁星樓的多多	黃秋芳

※本次佳作錄取 8 名，餘從缺。

- (三) 「臺灣兒童圖畫書研討會」訂於民國九十二年七月十日、十一日(星期四、五)兩天舉行，本次議程有：邀請鄭明進和曹俊彥先生各專題演講一場，論文發表 11 篇，座談會一場，詳情請參閱本校網站首頁之最新消息「臺灣兒童圖畫書學術研討會報名情形」。目前報名參加人數約 310 人，加上與會貴賓、工作人員預定 380 人。為鼓勵本校同仁、學生報名參加，本校教務員免費參加，學生八折優惠收 400 元，歡迎各位同仁屆時蒞臨指教。

十一、兒童讀物中心

* 活動

- (一) 2003 年 5 月 1 日至 14 日邀請澳洲知名兒童文學學者來訪。將在台東及台北進行每場三小時共五場的公開學術演講活動與座談會。John Stephens 是兒童文學理論的代表人物，他的著作 *Language and Ideology in Children's Fiction* 更被學術界公認為研究青少年小說的經典。他目前是澳大利亞雪梨史考利大學 Macquarie University 文學教授，國際兒童文學協會前任主席及著名兒童及文化工作者，其著作曾獲「美國兒童文學學會 1992 年年度書獎」及「澳洲國家卓越教育出版讀物獎」。他專精的領域除了民族、文化研究的領域之外，對於電影、圖畫書皆有深入及專業的研究成果，因為兒童文學涵蓋的面涉及文化、童年、電影等領域，邀請他來台灣進行演講及講學，不僅對於兒童文學能提出研究方向及建議，更能為電影工作者、文學研究者、文化研究者及圖畫書工作者在創作和理論上提供精闢的見解及研究方向的建議，對於提升國內學術研究的風氣，有極大的助益。此次活動建立良好的關係，也是兒童文學邁向國際化及參與相關兒童文學會議的開始。
- (二) 2003 年 6 月。由於連續承辦三年由文建會主辦的「文建會兒歌一百徵選活動」，獲得各界熱烈的迴響，並出版《愛的風鈴》、《月娘光光》、《爺爺不吃棉花糖》三本兒歌集和唸唱 CD 提供相關單位使用，其中《月娘光光》還獲得 2002 年最優良政府出版品，巡迴展覽。文建會委託兒文所和兒讀中心繼續承辦。今年延續去年重視多元文化的徵選模式將分成兒童組和社會組國語、閩南語、客語及原住民語，民國九十二年九月十二日截止收件（郵件需在截止日前寄達）。稿件掛號郵寄「950 台東市中華路一段 684 號 國立台東師範學院兒童文學研究所收」（信封上加註「兒歌創作徵選」字樣）。徵文簡章及報名表請上網下載台東師院兒童文學研究所網站公佈(<http://www.ntttc.edu.tw/ice>)或來電詢問 089-350352 轉 3106。
- (三) 「來台東看風景寫故事活動」徵文活動
- 為了將台東動人的傳說與美麗的風景以說故事的寫作方式呈現在喜愛台東的旅客面前，讓景點與故事伴著旅客同遊兼具藝術、文學和美景的文化觀光之旅，台東縣政府特別舉辦徵文活動。徵選內容為台東景點之故事創作，以一千至二千字為原則。入選作品以「篇」計，參選作品以每人一篇為限，入選 30 篇，每篇獎金壹萬元，截稿日期為 9/30 日(稿件須於截稿日前寄達)。參加者年齡限制為十八歲以上學生、社會人士、家長及教師。報名表請至國立台東師院兒童文學研究所網站 <http://www.ntttc.edu.tw/ice> 下載，歡迎來電台東縣政府文化局賴淑玲詢問

089-320339 轉 235。

* 出版

- (一) 第九期《兒童文學學刊》，已在與萬卷樓出版社合作，多次校稿之下已複印，五月印刷完成，以寄至各單位提供各界參考。本期為「兒童文學與兒童文化論文集」共收錄十二篇論文及篇訪問稿。此次學刊內容提供兒童文學多面向的思考。包含受邀至兒文所的澳洲學者 John Stephen 的兒童文學與兒童文化及性別平等與兒童文學，另外有指標人物的專訪、2002 年大事記及書目等議題。

* 研討會及座談會

- (一) 1/21-1/31 將至大陸進行學術交流

兒文所、兒讀中心老師及研究生 2003 年 1 月 21 日至 1 月 31 日至瀋陽師範大學進行「20 世紀 90 年代兩岸童話研究」第二次研討會。東北師範大學、瀋陽師範大學和台東師院兒童文學研究所將各主持一場研討會，挑選兩岸作家作品共八本進行研讀，並就兩岸童話的發生、發展狀況做全面性的研究。此外，還參與由遼寧省兒童文學學會會長趙郁秀主辦之「海峽兩岸兒童文學研討會」，與瀋陽及東北地區作家、理論家進行研討。在北京大學與「北京作家協會」會員進行學術及創作交流，並參訪相關學術及出版單位。

- (二) 2003 年為了配合新世紀的教育發展，香港教育學院中文系、語文教育中心、香港兒童文學研究學會聯合籌辦「兒童文學與語文教育研討會」，1 月 17-18 日在香港教育學院(大埔校園)舉行。大會主題為「回應課程改革:新世紀的兒童文學教學」，分成四個子題:1.兒童文學與教學 2.兒童文學與創作 3.兒童文學與教材編選 4.兒童文學與資訊科技。研討會旨在集合兒童文學專家學者、師資培訓人員、創作者與前線的教師，討論在新世紀課程改革中兒童文學的理論、兒童文學與教學、創作、教材和資訊科技等方面的配合發展，發揮兒童文學與語文教育的互動作用。

這次研討會邀請中、港、台 13 位學者與作家進行主題演講，兒讀中心林文寶主任擔任主題演講，研究助理嚴淑女發表有關網路與兒童文學的論文〈網路傳播世界下兒童文學的多維視界〉。

* 台灣兒童文學史料整理

- (一) 「台灣地區兒童文學史料的整理與撰寫」研究計畫案，建立台灣早期兒童文學史料，讓台灣兒童文學史更加完整。今年除了兒童文學界的先進陸續將許多珍藏的早期兒童文學中外書籍、期刊等捐贈給台東師院之外。旅美的嚴友梅女士也將許多珍貴史料寄至本中心，並來電肯定史料整理的意義。本研究中心除了將資料列入兒童文學資料庫的編整當中，更在兒童文學研究所網站公開致謝。蒐集史料是長期的工作，本中心將

陸續徵求兒童文學書、雜誌、期刊、論文、手稿等，如果學校同仁家中有早期的兒童文學刊物、雜誌、書籍願意捐贈或由本研究中心購買，請與兒讀中心嚴淑女聯繫，分機 3106。

(二) 捐贈兒童文學史料活動踴躍

為了充實館藏，兒童文學館希望各界能持續捐贈相關史料，這些資料將由兒童文學研究所建立檔案、分類、典藏在兒童文學館當中，並在「兒童文學資料庫」中建立電腦檔案，提供研究者查詢及參閱。承蒙各界慷慨捐贈，民生報桂文亞女士捐贈民生報出版叢書兩套、馬景賢先生持續捐贈相關書籍、周慧珠小姐贈送書籍 289 本、台大李白飛教授贈送哥白尼科學雜誌乙套、方素珍小姐贈送幼兒故事大王等共 69 本，林武憲老師、夏祖焯老師也捐贈珍貴史料，還有許多捐贈者在此一併致謝。更值得欣喜的是旅居美國的嚴友梅女士也寄來珍藏的資料和作品提供兒童文學館館藏。史料蒐集是長久的工作，希望大家能將資料提供兒童文學館館藏，並製作成數位資料庫，提供更多兒童文學研究者參考。

(三) 持續進行台灣兒童文學指標性人物及指標性事件進行資料蒐集、訪談及紀錄等工作，目前除出版專書之外，希望之後能建置在兒童文學資料庫中提供參考。

*** 網站管理**

持續定期更新兒文所和兒童讀物研究中心網站資料，方便使用者搜尋資料、得知兒童文學界各項研討會、徵獎訊息，兒文所及兒讀中心活動訊息、相關考試資訊等。並增設兒童文學討論區，讓更多學術討論可以在網路上進行無國界的討論。

有鑑於兒文所網站上網人數眾多，加上許多兒童文活動未來都可以成為珍貴的史料，因此將網站設計加入兒童文學資訊網中，成為資料庫形式的網站。

*** 兒童文學資訊網**

(一) 與學校數位典藏系統整合，預計十月底完成驗收及測試。未來將進行兒童文學資料庫的建置作業。包含兒童文學資料庫、兒童文學研究所網站、事務性網站及兒童文學虛擬博物館。預期將來能成為華文兒童文學研究中心的重要資訊網。未來一年將積極將資料建立在網站上。目前正在進行系統分析及建置作業。

(二) 台東師院典藏鄭明進先生珍藏的原畫、圖畫書及海報

台東大學即將在八月成立，規劃中的「台灣兒童文學館」，目前已在進行數位兒童文學館的計畫，預計今年將完成「兒童文學資料庫」及「兒童文學虛擬博物館」的網路建置工程。為了充實館藏，目前已承蒙鄭明進先生割愛，收藏鄭明進個人原畫作品 10 件、早期大陸圖畫書 50 本、早期日本圖畫書 50 本、早期歐美圖畫書 50 本、世界著名插畫家及國際插畫展

海報 232 張，以及與這些海報相關的圖畫書共 200 本。今後將持續收藏相關圖畫或珍貴的史料，期許未來能發展成國際性的兒童文學館。並將這些珍藏預計自台東舉辦展覽活動。並將所有資料掃描建置成為數位檔案。

十二、學生輔導中心

(一) 聘請各項委員會委員及兼任輔導教師：

1. 學生輔導委員會委員 8 人：

郭重吉(主任委員)、任晟蓀、高志誠、范揚鐘、曾世杰、呂素幸、蕭月穗、劉志如 (執行秘書)。

2. 兩性平等教育委員會委員 9 人：

劉志如(召集人)、莊佩芬 (執行秘書)、任晟蓀、洪文珍、范春源、洪蓁蓁、呂素幸、王秋蘭。

3. 性騷擾及性侵犯處理委員會委員 9 人：

教師代表：劉志如 (當然委員)、洪蓁蓁、呂素幸、莊佩芬。

職工代表：王秋蘭、朱梅菲、黃惠雪。

學生代表：張維斌、鄭伯豪。

4. 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委員 11 人 (由非行政職教師擔任)：

教師代表：李雄揮、洪蓁蓁、莊佩芬、呂素幸、章勝傑、張俊紳
學生代表：蔡秉瑩、張維斌、張瓊如、徐品如、曹桑偉。

5. 兼任輔導教師 6 人：

呂素幸、莊佩芬、洪若和、王明雯、陳明哲醫師醫療團隊、謝茉莉。

(二) 第二學期召開會議：

1. 92 年二月二十六日召開九十一學年度第二學期「學生輔導委員會議暨兩性平等教委會會議」，討論學生輔導中心工作計畫、兩性平等推動計畫及中心所負責法育規之修訂提案。

2. 92 年二月十八日召開九十一學年度第二學期兼任輔導老師會議，討論本學期輔導工作之推展配合事項、及安排值班時間。

(三) 教師輔導知能工作坊：

主題：溝通分析心理治療、時間：92.4.18-4.19、地點：團體輔導室。由台北 TA 發展中心負責人施如珍老師帶領，計 9 位教職員參加。從實際演練及案例討論過程中，學習溝通分析中的自我狀態，將之運用到對自己的瞭解及學生的輔導上。

(四) 本學期工作坊及成長團體部份：

1. 價值澄清生涯工作坊：92.4.26 舉辦，計 12 位學生參加。初教系洪若和老師帶領。協助同學澄清自我的決策模式，進而運用價值澄清的決策模式於自己的生涯發展上。

2. 沙箱治療心理成長工作坊：92.3.15-16 舉辦，計 29 為學生參加，由曾任嘉藥大學幼保系之講師邱敏麗老師帶領。藉由老師講授及學生親自操作的方式認識沙遊治療如何達到治療的成長效果。
3. 完形治療工作坊：92.3.15-16 舉辦，計 19 位中心的義工參加，由政戰大學心理系講師何麗儀帶領。學習自我覺察、練習自我內在與不同聲音的對話、並從夢的解析中去接觸自己的潛意識而增加自我瞭解。
4. 讀書分享成長團體（一）：閱讀影響你生命的 12 原型，計 5 位學生參加，每週一次，共進行 6 次，由中心專任輔導老師黃燕珠帶領。藉由讀書分享，幫助學生探索內在，進而發現自己內在的寶藏。
5. 讀書分享成長團體（二）：閱讀為自己出征，計 8 位學生參加，每週一次，共進行 6 次，由中心專任輔導老師黃燕珠帶領。藉由讀書分享討論，進入一趟自我探索之旅。

（五）兩性平等工作的推動：

1. 影片欣賞：欣賞慾望城市（92.5.14 播放）、孽子（92.5.15 播放），共計 25 位學生參加，由初教系莊佩芬老師帶領賞析。討論親密關係中的溝通現象與問題。
2. 兩性關係成長團體：92.4.17-6.14，由高師大輔導所博士班研究生高琇鈴帶領。共八次，計 10 位同學參加。協助同學認識兩性特質及兩性之異同，以及兩性溝通的過程。
3. 協台東縣政府教育局家庭教育中心在本校辦理「性別平等學習型家庭」兩性互動成長營。地點：本校視聽中心 A、時間：92.6.6-7 日。計 30 位學生參加。透過數個專題演講，協助參加者瞭解兩性教育對營造幸福家庭的重要性。

（六）心理測驗服務：

1. 邀請八個大三班級進行生涯興趣量表施測。於 92.3-5 月間，利用各班班會時間，分別進行施測及測驗結果解說。由中心的兼任輔導老師洪若和、王明雯至各班解說，協助學生瞭解自己的生涯興趣傾向，知道如何發展自己的潛能。
2. 邀請六個大二班級接受人際行為量表施測。於 92.3-5 月間，利用各班班會時間，分別進行施測及測驗結果解說。由中心專任輔導老師黃燕珠至各班解說，協助學生瞭解自己的人際互動模式、需求，並在其中做適度的調整。

（七）攜手計劃之申請：

1. 92.2-3 月招募大攜手。
2. 92.4 月依據計畫補助要點提出計畫申請。

（八）身心障礙計畫之推展：

1. 92.3.3 召開身障生期初會報，協助身障生瞭解此計畫的服務內容。
2. 92.3-6 月，每一位身障生接受輔導老師個別輔導。

3. 92.3-6 月，協助身障生購買輔助器材。
4. 92.3-4 月，協助教育部調查身障生所需的輔助器材。
5. 92.6.18 召開身障生輔導老師檢討會。

(九) 個別心理諮商服務統計（見附件）

(十) 其他

1. 92.5.14 召開輔導老師、中心工讀生、中心義工之 SARS 關懷小組成立之說每週一章發至各班，做輔導知能的推廣。共 16 次。
2. 輔導老師輪值表（分發至各班、上網公告、佈告欄公佈），從 92.2.24-6.13 實施個別心理晤談。共計 207 人次至中心接受晤談。
3. 上網公告中心活動訊息。
4. 整理學生資料 A、B 卡。
5. 義工在學期間透過剪報之海報製作，於各系所、宿舍、學輔中心之佈告欄，明會，共 20 名參加。決議出分組名單及提供關懷之流程。
6. 分享身、心、靈之知性、與感性訊息予同學；並協助海報製作。

附件

九 十 一 學 年 第 二 學 期 國 立 臺 東 師 範 學 院 學 生 輔 導 中 心 個 別 輔 導 統 計 表																		
問題類別	01 學習困擾	02 心理困擾	03 學校適應	04 家庭適應	05 人際關係	06 兩性關係	07 親子溝通	08 同儕溝通	09 精神異常	10 身體異常	11 生涯發展	12 升學就業	13 壓力調適	14 自我探索	15 人生意義	16 心理測驗	17 其他	總計
合計	29	35	22	4	27	39	8	7	4	2	14	4	28	10	1	4	19	253
系別	初教系	語教系	音教系	體育系	自然系	數學系	社會系	幼教系	資教系	美教系	特教系	師資班	其他	總計				

人次	76	12	3	13	14	2	34	5	10	12	8	18	12	207
----	----	----	---	----	----	---	----	---	----	----	---	----	----	-----

十三、通識教育中心

- (一) 通識教育講座因 SARS 事件而停辦數場，後因多數學生在 BBS 及通識教育中心留言板上，無法取得通識教育講座的成績，通識教育中心於 SARS 趨緩之際又在追加辦理兩場，詳如下表：

SARS 事件後於 6 月 2 日及 6 月 9 日加辦的『通識教育講座』

第十二講	時間地點	主講人	專長
浪漫與沉思	92.06.03	台灣大學（中外 3） 歐茵西教授	斯拉夫文學、俄語、東歐歷史
第十三講	時間地點	主講人	專長
尋找電影的翅膀	92.06.06	資深影評家現任《自由時報》影藝中心副主任 （中外 4） 藍祖蔚	電影賞析與文學
第十四講	時間地點	主講人	專長
因 SARS 停辦一場 「永續台灣向前行：草根觀點」	92.05.23	清華大學 王俊秀教授	環境社會學、都市社會學、風險社會學、社會影響評估

通識對於無法參加的同學並提供置通識教育中心聽講及補寫心得的方法，內容詳見通識教育中心留言版，而此項補聽補寫作業也於 92 年 6 月 27 日截止。

- (二) 本中心所提教育部有關提昇大學基礎教育計劃為「國立台東師範學院通識教育課程教學改進計劃：一項邁向全球化與在地化的課程改革方案」業已獲得教育部九〇台高字第九〇一一〇一二四號函同意，此項計劃為期四年目前已進入第二年，本案計有總計畫及五項分項計畫主持人各分述如下：

- (1)、總計畫主持人：杜明城老師。

國立台東師範學院通識教育課程教學改進計劃：一項邁向全球化與在地化的課程改革方案。

- (2)、分項計畫一：藝術學門主持人：林芊宏老師。

- (3)、分項計畫二：社會科學與當代議題主持人：夏黎明老師。

(4)、分項計畫三：西洋文學主持人：陳素珊老師。

(5)、分項計畫四：自然科學主持人：胡焯淳老師。

非常感謝這幾位老師熱心參予規劃與執行，本學期在經費控管上積極的告知各主持人經費的使用狀況，並於每月列報表提供各主持人參考並作確認的動作。

- (三) 本學期通識教育中心讀書會部分由夏黎明老師主辦六次「邊陲與後殖民論述議題」系列活動於 3 月 4 日、3 月 25 日、4 月 15 日、4 月 29 日、5 月 20 日及 6 月 9 日於通識教育中心及視聽教室 D 舉行，謝謝本校師生踴躍參加，本學期業已圓滿完成，也敬請期待下學期的「人與空間研究室 看人讀書系列 4」。

第六講	蔡源林	專題演講 東方主義與伊斯蘭再現 從現代到後現代	92 年 6 月 9 日 (二) 10:00 12:00AM 通識教育中心
-----	-----	-------------------------------	---

- (四) 通識教育中心已於 92 年 6 月 12 日舉辦教學座談會，會中討論熱烈，讓通識教育中心有更加成長的空間，感謝各位老師的建議與參與。詳細內容如下：

＜通識教育中心教學座談會＞

開會事由：提昇大學基礎教育通識教育課程教學改進計畫之實踐與省思。

開會時間：九十二年六月十二日中午 12:00 到 14:00

開會地點：通識教育中心

- (五) 本學期配合計畫所需，於上・下學期各完成一次問卷調查，統計結果將於七月底完成百分比並分析大綱作為報教育部的成果報告之一。
- (六) 通識教育中心現正籌備各系列之讀書會預估於下學期正式開始活動，屆時將可提供教師及學生更多自我成長的機會，也歡迎有興趣之同仁及學生踴躍參與。
- (七) 本學期第三次通識課程委員會議，業於 92 年 6 月 19 日舉行完畢，會中主要審查各系所於下學期新開通識教育課程的課程大綱，謝謝各系所的配合。

十四、電算中心

(一) 資訊系統

本校新版資訊公告系統已在六月十四日安裝完成，各單位使用上大致沒有發生問題，但部份單位使用者沒有設定密碼，請儘快設定密碼以策安全。

(二) 網頁比賽

網頁比賽結果已經出爐，恭喜資教三陳志遠等十一名同學得獎，得獎作品放置於網路上供各單位製作網站參考使用。得獎名單如下：

獎項	學號	姓名	作品
第一名	8911021	陳志遠	總務處網站
第二名	877008	朱芳慶	台東大學首頁
第三名	8907001	宋一正	電算中心網站
美技獎	887018	黃建綺	實輔處網站
美技獎	9010034	劉 蕾	會計室網站
佳作	9004043	黃靖誼	實輔處網站
佳作	8911038	陳志遠	學務處網站
佳作	8905008	廖莊倫	體育學系網站
佳作	8908035	黃文慧	台東大學首頁
佳作	9011037	羅允成	輔導中心網站
佳作	9111008	鄭雅伶	總務處網站

(三) 宿舍網路

宿舍網路申請已經資訊化，申請宿網的同學於繳交費用後，將收據交至電算中心即可透過網路填寫申請單，並查詢宿網 IP 位址，藉此強化宿舍網路流量管制能力。

(四) 學術網路

本校聯外網路頻寬將於七月一日提昇至 2G，其中 1G 經由中華電信電路，1G 經由東森電信電路，因本校是花東區網中心，所有連線經費皆由教育部電算中心直接支應。

台東縣縣網中心(縣政府教育局)透過本校銜接台灣學術網路，目前連接本校頻寬為 100M，也將於七月一日提昇至 2G，大幅改善台東地區聯外網路頻寬與品質。

十五、環安衛中心

(一) 辦理實驗室安衛改善

辦理教育部補助 250 萬元實驗室安全衛生改善工程之結算作業。

(二) 辦理環保違規學生講習教育

本中心人員稽查環保事項，本學期共登記未做資源回收學生共 81 位，其中 62 位已接受 4 小時之講習教育(92.5.22 日 18-22 時)，其餘 19 位仍需召集實施 4 小時之講習教育。

(三) 『垃圾場+回收屋』開放時間調整

校園後方『垃圾場+回收屋』原開放時間為 24 小時全年無休，由於住外學生及校外人士常將未做回收之垃圾包丟至垃圾場，導致本校被清潔隊糾正。經總務長召集研商後自 92 年 5 月 19 日起開放時間調整為：週一~五 07~19 時(星期六、日及國定假日不開放)。

(四) 教職員宿舍資源回收

本校位於豐榮國小旁之教職員宿舍已於 92 年 2 月起商請慈濟功德會人員每個月前往收取回收物 1 次，從今年 7 月份起將調整為每個月 2 次，詳見宿舍公告。

(五) 水銀溫度計破裂時之處置

各單位量測體溫之水銀溫度計如不慎打破造成水銀溢出時，請以容器收集後送至環安衛中心處置，以免造成危害。

(六) 辦理乾電池回收計畫

環保署補助 3 萬元進行為期 1 年之乾電池回收計畫，本案請環保社協助推動，並以回收重量進行班級及個人之競賽。

(七) 廚餘回收

本校已於校園後方之資源回收屋旁設置廚餘回收桶，請各單位多加利用。本校已商請豐邑牧場每天前來收取蒸煮餵豬。

(八) 國小教師研習講座

92.6.18(星期三)下午至復興國小進行教師輔導研習之專題演講，題目為『自然資源之永續利用』。

十六、副校長報告：

台東大學的願景是「科際整合務務實創新，全人成長永續發展」，請各單位加強推廣。

伍、提案討論

提案一：檢討各單位訂閱報紙之必要性，請審議。

(提案單位：經費稽核委員會)

說明：目前學校經費緊縮，除少數單位因業務需要得訂閱報紙外，其他單位宜檢討停止訂閱報紙，以善用本校經費。

決議：請各單位參考辦理。

提案二：建議校外單位邀請本校教師出(列)席相關會議，本校教師差旅費應由邀請單位支應，以節省學校經費，請審議。

(提案單位：經費稽核委員會)

說明：校外單位主動邀請本校教師出(列)席相關會議，理應支付受邀人員差旅費，如由本校支應前開教師差旅費實不合理。

決議：請各單位參考辦理。

提案三：本校相關文件如申請書表、證照、許可證、處分書、出版品編排、統計報表編製、網站內容等，擬於九十二年十月底前完成橫式書寫，請討論。

(提案單位：秘書室)

說明：

- 一、依教育部九十二年五月十三日台秘管字第0九二00六九九四一號函辦理。
- 二、依行政院訂頒「公文書橫式書寫推動方案」，各機關公文書全面橫式書寫，三年內分階段完成，未牴觸現行法規事項優先推動，並結合電子化功能，簡化各類申請書表。

決議：照案通過，如實施成效良好，原三年內分階段完成應提早完成。

提案四：擬訂「國立台東師範學院進修暨推廣部辦理推廣教育委辦班次工作要點」請討論。

(提案單位：進修部)

說明：

- 一、本工作要點曾於九十二年五月廿九日主管會議通過，然其適法性受質疑，經 鈞長指示提送行政會議討論。
- 二、九十二年五月廿九日主管會議通過之工作要點(如附件)。

附件一

國立台東師範學院進修暨推廣部辦理推廣教育委辦班次工作要點

九十二年五月廿九日主管會議通過

一、本工作要點所稱「委辦班次」定義如下：

1. 該班次所有授課老師由單一系列所召集。
2. 委託對象為系(所)，行政業務由進修暨推廣部(以下簡稱本部)辦理。

二、本部與系所合作辦理的班次，系所需負責計畫撰寫、協調安排師資及招攬學生，進修部則負責學員繳費、成績登錄、學生出缺席、經費核銷、成果報告撰寫等行政工作。

三、該班次總收入之 20 % 為校務基金、30 % 為進修部業務費，其餘 50% 扣除教師鐘點費、工作費、雜支等成本後，如有盈餘原則上以盈餘之 75% 分配予系所。

四、除特例另案簽請外，有關教師鐘點費計算則以夜間(假日)的方式計算：教授 830 元(小時)、副教授 710 元(小時)、助理教授 665 元(小時)、講師 615 元(小時)。

五、其他的相關規定：

1. 本部與系所合作辦理委託班次，系所應聘合格教師擔任該班次授課教師，並且不應任意調課，如有調課需事先經由本部同意。
2. 使用場地應保持整潔，並由該班學員負責該場地的清潔工作，如借用器材應妥善保管使用，若有損壞則依規定賠償。
3. 各委辦班次的辦理應先由承辦單位本部評估，確定具體可行始著手進行規劃相關工作。

六、本要點經主管會議決議後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決議：修正通過如下：

國立台東師範學院進修暨推廣部辦理推廣教育委辦班次工作要點

一、本工作要點所稱「委辦班次」定義如下：

1. 該班次所有授課老師由單一系列所召集。
2. 委託對象為系(所)，行政業務由進修暨推廣部(以下簡稱本部)辦理。

二、本部與系所合作辦理的班次，系所需負責計畫撰寫、協調安排師資及招攬學生，進修部則負責學員繳費、成績登錄、學生出缺席、經費核銷、成果報告撰寫等行政工作。

三、該班次總收入之 20 % 為校務基金、25 % 為進修部業務費，5% 予系所，其餘 50% 扣除教師鐘點費、工作費等成本後，如有盈餘原則上以盈餘之 75% 分配予系所。

四、除特例另案簽請外，有關教師鐘點費計算則以夜間(假日)的方式計算：教授 830 元(小時)、副教授 710 元(小時)、助理教授 665 元(小時)、講師 615 元(小時)。

五、其他的相關規定：

1. 本部與系所合作辦理委託班次，系所應聘合格教師擔任該班次授課教師，並且不應任意調課，如有調課需事先經由本部同意。
2. 使用場地應保持整潔，並由該班學員負責該場地的清潔工作，如借用器材應妥善保管使用，若有損壞則依規定賠償。
3. 各委辦班次的辦理應先由承辦單位本部評估，確定具體可行始著手進行規劃相關工作。

六、本要點經行政會議決議後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提案五：資教系表示該系「個人電腦組裝實作課程」因授課負擔太重建議授課時數調整，提案經本校本學年度第四次教務會議決議開課人數超過五十人以上時，教師授課時數以一·五倍計算，因事涉經費問題並簽請行政會議討論決定，故本案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教務處)

說明：

- 一、資教系表示「個人電腦組裝實作」需要個別指導的機會很高，電腦組裝與問題排除經常無法充分掌握排除的時程，在教學上急需有助教支援。
- 二、本開課科目之人力需求，資教系提案於第四次教務會議討論，會中決議：開課人數超過五十人以上時，教師授課時數以一·五倍計算，因事涉經費問題另提案於行政會議討論決定。

決議：另行簽核後辦理。

提案六：修訂國立台東大學專任教師授課時數及支給超支鐘點費辦法，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教務處)

說明：

- 一、因應本校轉型為國立台東大學，原專任教師授課時數及支給超支鐘點費辦法之名稱需修正，又因部分條文需要增列與修正，故提案國立台東大

學專任教師授課時數及支給超支鐘點費辦法之修訂。

二、原辦法並無院長減授時數之規定，故予以增列。

三、教師協辦行政業務者，因無領取主管加給，且為讓條文具有彈性故調整為二至四小時。

四、本校關於教師授課不足時數如何處理，過去並無條文規定，故增列授課鐘點數不足之教師，得以下列方式替代或補足其基本上課時數：(1)由進修暨推廣部課程抵免；(2)由次學期鐘點補足；(3)以導師或主任導師鐘點費抵算。

國立台東大學專任教師授課時數及支給超支鐘點費辦法--對照表		
修 正 條 文	原 條 文	備 註
2.校長、副校長及各級教師若兼行政工作者，每週得減授時數如下： (3)兼任 <u>院長</u> ，每週得減授四小時，但不得支領主任導師費；兼任所長、系主任，每週得減授二小時，但得支領主任導師費。協辦行政業務教師經教務會議通過 <u>或經校長核准</u> 者每週得減授二小時。	2.校長、副校長及各級教師若兼行政工作者，每週得減授時數如下： (3)兼任所長、系主任，每週得減授四小時，但不得支領主任導師費。協辦行政業務教師經教務會議通過者每週得減授二小時。 (4)兼任本校輔導區輔導教師，協助輔導區內各國小之教學輔導工作，得比照導師費不計入超支鐘點費計算，每週以二小時為限。	本校於九十二年八月改制大學後將增設師範學院、人文學院、理工學院等三個學院，院長由教授兼任之。 刪除
8. <u>授課鐘點數不足之教師，得以下列方式替代或補足其基本上課時數：(1)由進修暨推廣部課程抵免；(2)由次學期鐘點補足；(3)以導師鐘點費抵算。</u>		1.依據教育部函示「…各系所專任教師應依規定授滿基本授課時數」規定辦理。 2.增加條文。

國立台東大學專任教師授課時數及支給超支鐘點費辦法修正後全文

86.12.09十六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二次行政會議通過
90.05.11八十九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二次行政會議通過
90.06.21八十九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三次行政會議通過
90.09.13台(90)人(三)字第九〇一二一四五一號核備
91.10.17九十一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一次行政會議修訂通過

1. 依據本校專任教師「聘約」第三條，本校專任各級教師每週基本授課時數：教授八小時、副教授九小時、助理教授九小時、講師十小時，如基於研究、輔導、推廣服務之需要，以及兼任行政事務之考量，經學校同意，得予減授二至四小時。
2. 校長、副校長及各級教師若兼行政工作者，每週得減授時數如下：
 - (1) 校長免授課，若有需要，以授課每週四小時為限並支鐘點費。
 - (2) 兼任副校長、教務長、學生事務長、總務長、實習輔導處長、進修部主任、主任秘書、圖書館館長、體育室主任、三長及學院院長之特別助理、單位組長及中心主任，每週得減授四小時。
 - (3) 兼任院長，每週得減授四小時，但不得支領主任導師費；兼任所長、系主任，每週得減授二小時，但得支領主任導師費。協辦行政業務教師經教務會議通過或經校長核准者每週得減授二小時。
 - (4) 兼任本校實驗小學校長得免授本校課程，但欲超支鐘點須每週授滿基本授課時數減授四小時後計算之。上列兼任行政工作教師，若一人兼二項行政工作以上者，可擇一減授鐘點。
3. 經核准公假全時進修或申請休假研究之教師，若仍在本校授課，不得再支領鐘點費（含進修暨推廣部，惟研究所獨立研究及暑期部課程不在此限）。
4. 為提昇教學品質並輔導小學教師或幼稚園改進教材教法，本校教師在小學或幼稚園擔任臨床教師進行實地教學之授課節數，可折抵其在本校應授課之基本或超支時數，其超出在本校應授之時數，得支領超支鐘點費，但最多以四小時為限。實地教學教師在小學或幼稚園每週授課時數折抵在本校應授課之基本或超支時數之計算方式如下：
 - (1) 幼稚園教師：實際授課分鐘數除以五十，即為授課時數，餘數若超過三十分鐘，累進以一小時計。
 - (2) 小學教師：按小節(二十分鐘)、大節(四十分鐘)合併計算其每週實際授課分鐘總數除以五十，即為授課時數。餘數若超過三十分鐘，累進以一小時計。
5. 授課班級人數超過七十人以上時，授課時數得以一點五倍的方式計算。
6. 每週支領超支鐘點費，依據教育部【台（八十九）人（二）第 89095882 號】函說明，專任教師兼課及超支鐘點每週皆以四小時為限，二者不能同時為之。是以超過四小時者，仍支四小時之超支鐘點費，不得異議。惟教育學程、輔系課程、進修及推廣部課程不在此限。
7. 每學期超支鐘點費以實際授課週數核發。

8. 授課鐘點數不足之教師，得以下列方式替代或補足其基本上課時數：(1)由進修暨推廣部課程抵免；(2)由次學期鐘點補足；(3)以導師鐘點費抵算。
 9. 超支鐘點費所需經費於該年度預算科目支付。
 10. 本辦法經本校行政會議通過，報請教育部核備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決議：修正通過。

提案七：建請各單位依「原住民族工作權保障法」及院頒「進用原住民作業要點」規定，僱用不需具公務人員任用資格之非技術性工級職之人員，請討論。

（提案單位：人事室）

說明：

- 一、依據「原住民族工作權保障法」第五條第一項規定，原住民地區之各級政府機關、公立學校及公營事業機構，其僱用（一、約僱人員。二、駐衛警察。三、技工、駕駛、工友、清潔工。四、收費管理員。五、其他不須具公務人員任用資格之非技術性工級職務）人員之總額，應有三分之一以上為原住民。
- 二、原住民地區之認定，依上述保障法第五條第四項規定，指經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以下簡稱原民會）報請行政院核定之地區，並以機關地址於上開原住民地區為範圍。而依原民會於網站所公告之原住民地區，台東縣台東市列為原住民地區之平地鄉，因本校係位於此一地區內，依規定僱用「原住民族工作權保障法」第五條第一項規定之人員，應有三分之一以上為原住民。
- 三、依前述保障法第五條第一項規定僱用之人員中，本校無清潔工及收費管理員；約僱人員（3人）、駐衛警察（3人）及技工（10人）、駕駛（1人）、工友（15人）部分，依院頒「進用原住民作業要點」第三點第三項規定，經權責機關核定列為出缺不補者，不列入總額計算，本校此類人員均已列入出缺不補。
- 四、惟前述保障法第五條第一項第五款規定僱用之其他不須具公務人員任用資格之非技術性工級職務人員，依「原住民族工作權保障法施行細則」第三條第一項規定「各級政府機關、公立學校及公營事業機構依本法第四條、第五條規定僱用、進用原住民人數之計算方式，以每月一日參加勞工保險之本法第四條第一項及第五條第一項各款人員及每月一日參加公教人員保險之本法第五條第三項人員之合計總額為準」意旨所示，可含蓋本校參加勞保之人員（技工、駕駛、工友、臨時人員、兼任教師、專案計畫助理等）在內。目前則尚無明確定義，依教育部九十二年五月

二十六日台人（一）字第 0920078758 號書函正待調查釐清中。

- 五、依院頒「進用原住民作業要點」第六點規定，自民國九十三年十一月二日起，僱用、進用原住民不足額者，應依保障法第二十四條第一項規定，於每月十日前繳納代金。另依「進用原住民作業要點」第十點規定，至民國九十三年十一月二日止，未足額進用之機關，除已報請控留提供原住民特考分發人員及已辦理進用不須公務人員任用資格之原住民之作業程序者外，其機關首長應予記過一次處分，人事主管應予申誡二次處分；至民國九十四年十一月二日止，連續二年未足額進用原住民之機關，其機關首長及人事主管應加重處分。

辦法：

- 一、建請總務處事務組協助調查本校所僱用之其他不須具公務人員任用資格之非技術性工級職務人員有無具原住民族身分者。
- 二、本校截至九十二年四月底參加勞保之人員計 80 人，扣除約聘僱人員、技工、駕駛、工友、兼任教師等數額後，餘額為 36 人（臨時人員 24 人，計畫助理 12 人）。依據「原住民族工作權保障法」第五條第一項規定，應有三分之一以上為原住民為標準計算，尚須僱用 12 人。建請各單位於現職臨時人員契約期滿前，即行檢討是否續僱或出缺應即改僱具原住民族身分之人員，以符僱用原則。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八：擬定「國立台東師範學院宿舍管理維護修繕作業要點」暨「國立台東師範學院職務及單身宿舍公約」請追認。

（提案單位：總務處）

說明：本案業於九十二年三月二十六日召開之本校教職員單身及職務宿舍第五次會議決議通過實施，並於九十二年五月二十七日奉鈞長指示提行政會議追認。

＜國立台東師範學院宿舍管理維護修繕作業要點＞

- 一、為使本校宿舍維護良好使用狀況，特定本作業要點。
- 二、本辦法適用對象：
 - （一）單身宿舍：供本校教職員，因業務需要借用之宿舍。
 - （二）職務宿舍：供本校教職員配偶或直系親屬隨居任所者，因業務需要借用之宿舍。
 1. 行政院民國七十二年四月二十九日「事務管理規則」修正前因業務需要配住之公有宿舍者(係為眷屬宿舍)。
 2. 行政院民國七十二年四月二十九日「事務管理規則」修正後因業務需要配住之公有宿舍者(係為職務宿舍)。

- (三)退休人員宿舍：
- 三、一般維修方式：
- (一)職務及單身宿舍維修：由借用人提出申請，經營繕組勘查後參核辦理，修繕費由住宿人員繳納之房屋津貼項下專款專用。
- (二)退休人員宿舍：本校目前實施校務基金，因經費拮据並未向住宿者收取任何房屋津貼，有關宿舍之維修每年校方補助以四仟元為上限，不足部分爰請住宿者逕行處理。
- (三)前項所述修繕範圍以公有建物或設備為限，不包括私自增建部份。
- 四、若因天災事變及其他不可抗拒力致遭受損壞者，應會同總務處營繕組勘查確定後填報災害狀況，經校長核定後辦理搶修。
- 五、其他未盡事項，依事物管理手冊規定辦理。
- 六、本辦法經宿舍管理委員會討論通過提行政會議追認通過後公佈實施並溯自九十二年一月一日生效，修正時亦同。

＜國立台東師範學院職務及單身宿舍住宿公約＞

為促進本校職務及單身宿舍優質的居住環境，營造敦親睦鄰守望相助的氛圍，特定訂本公約。

- 一、請共同愛惜使用宿舍內外配置一切公物及設施。
- 二、請節約能源（水電），用電勿超出電力負荷，以策安全。發現水電設施故障，儘速通報總務處請人維修。
- 三、重視環保，請做好垃圾減量及垃圾分類，宿舍內外應保持整潔，請勿亂丟棄雜物。
- 四、維護宿舍安寧，請保持安靜，以免妨礙同仁作息。
- 五、維護自己良好形象，請勿在宿舍內酗酒、賭博或存放違禁、危險物品或從事違法行為，違反者經兩名以上同仁連署舉證，提交宿委會公決，情節嚴重者，得取消其借住宿舍之權利。
- 六、違反者不服公決，可提申訴，不提者視自動放棄。
- 七、遇颱風、地震、空襲、火警等事件發生時，應聽從宿舍管理委員之勸告，採取緊急措施，以策安全。
- 八、發揮「關懷心、同仁情」，一旦發現同仁突發急病，請立即協助送醫救治。
- 九、發現外人進入宿舍，請保持警戒心，當面探詢其意向，必要時勸離之。
- 十、搬離宿舍同仁應清理乾淨及恢復原狀。
- 十一、本公約經宿舍管理委員會討論通過提行政會議追認通過後公佈實施，修正時亦同。

決議：修正後追認通過。

提案九：本校教職員借住單身或職務宿舍收取保證金乙案，請追認。

（提案單位：總務處）

說明：

一、為確保公宿之整潔及公物之維護，凡借住單身宿舍教職員每人收取保證金 2000 元，借住職務宿舍則收取保證金 6000 元；搬離時經宿舍管理單位檢查所借住之宿舍如遭破壞或廢棄物未清理，宿舍管理單位可動支借住人所繳保證金逕行修護及清理，並依實際發費多退少補，如經檢查合格則全數退還。

二、本案業於九十二年五月二十六日召開之教職員單身及職務宿舍第四次會議決議通過實施，並於九十二年五月二十七日奉鈞長指示提行政會議追認。

決議：追認通過。

提案十：本校建物一批（如附表）長久以來未具法定證件，應如何因應以合法化，請討論。

（提案單位：總務處）

說明：國立台東師範學院建物未具法定證件調查統計表

財產編號	摘要名稱	面積 m ²	權屬	異動 事項	所有 權狀	使用 執照	建物 登記謄本	備註
2010301-04 (1)	電算中心 辦公大樓	774.60	中華民國	購置	無	無	無	
2010301-04 (2)	語教系 辦公大樓	2,171.00	中華民國	購置	無	無	無	
2010301-04 (3)	榕園樓 主體	1,578.40	中華民國	購置	無	無	無	
2010602-01 (1)	學生宿舍 (榕園樓)	674.00	中華民國	移轉	無	無	無	
2010602-01 (2)	學生宿舍 (信義樓)	1248.09	中華民國	移轉	有	無	有	
2010602-01 (3)	學生宿舍 (仁愛樓)	1248.09	中華民國	移轉	無	無	無	
2010602-01 (4)	學生宿舍 (和平樓)	1248.09	中華民國	移轉	有	無	有	

決議：照案通過，自九十四年度起逐年編入預算辦理。

提案十一：修正圖書館「讀者服務規則」（草案），請討論。

（提案單位：圖書館）

說明：

- 一、本館讀者服務規則自九十一年元月一日起實施，至今已一年六個月，為配合本校升格為台東大學，並將台東社區公民納入服務範圍。
- 二、本修正草案經本館多次館務會議討論，並經網路問卷(六月四日至六月十五日)結果後，再經本館六月廿六日館務會議充份討論後完成。
- 三、本次修正條文計八條，重點有：(一)、校外讀者收費(第十二條)；(二)、預約催還制度的建立(第十八條)；(三)、增列公務用書的規定。
- 四、預約催還之網路問卷，計有：非常讚成(30.68%)；讚成(32.95%)；不讚成(14.77%)；非常不讚成(21.02%)。讚成者佔 63.63%。
- 五、檢附修正草案對照表乙份。

擬辦：

- 一、配合升格為台東大學，法規名稱「國立臺東師範學院圖書館讀者服務規則」同時修正為「國立臺東大學圖書館讀者服務規則」，並自九十二年八月一日起變更。
- 二、本修正條文自九十二年八月一日起實施。

國立臺東師範學院圖書館讀者服務規則（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

(2003/06/26 館務會議通過)

章/條	修正後條文(草案)	原條文內容	說明
第三條	本館依圖書館法第七條規定，基於公平自由原則，提供各種閱覽服務設備、場所及館藏圖書資訊供讀者利用。	本館依圖書館法第七條規定，基於公平自由原則，提供各種閱覽服務設備、場所及館藏圖書資訊供讀者利用。 前項利用，除另有規定者外，均不須繳交費用。	配合第十二條修正(收取行政規費(辦證費)及使用規費)，故刪除第二項。
第十二條	校外人士申請本館閱覽證，應分別檢具本人下列證件、費用，自行填寫申請書後，交本館辦理。 一、本校退休教職員工：退休證明影本及照片二張。	校外人士申請本館閱覽證，應分別檢具本人下列證件，自行填寫申請書後，交本館辦理。 一、本校退休教職員工：退休證明影本及照片二張。	1.增列收費規定。 2.刪除臺東縣轄內公、教人員，改列臺東縣轄內年滿二十歲以上公民，以符合地

	二、本校輔導區教師：在職證明、照片二張及行政規費新台幣貳佰元整。 三、本校校友：畢（結）業證書影本、照片二張及行政規費新台幣貳佰元整。 四、臺東縣轄內年滿二十歲以上公民：身份證明文件影本、照片二張、行政規費新台幣貳佰元整及保證金新台幣壹仟元整。	二、本校輔導區教師：在職證明及照片二張。 三、本校校友：畢（結）業證書影本及照片二張。 四、臺東縣轄內公、教人員：在職證明及照片二張。	方社區的需求。 3.年滿二十歲以明定有行為責任能力之人。
第 十三 條	閱覽證有效期限自核發之日起至身份喪失之日止。 前條申請之閱覽證，有效期限一年，期滿前一個月內，得持前條之證明文件辦理延長使用。 閱覽證未經本人啟用者，視同臨時閱覽證。	閱覽證有效期限自核發之日起至身份喪失之日止。 前條申請之閱覽證，除依前項規定外，有效期限一年，期滿前一個月內，得持前條之證明文件辦理延長使用。 閱覽證未經本人啟用者，視同臨時閱覽證。	明定前條之閱覽證申請有效期限一年。
第 十八 條	外借圖書資料，除館際合作單位依各館合約所訂外，其借期及冊數分別規定如下： 一、教職員工、研究生：以二十冊為限，借期八週。 二、學生（含大學部、進修部）：以十冊為限，借期四週。 三、本校附屬實驗學校教職員工：比照本校教職員工辦理。 四、本校退休教職員工、輔導區教師、校友：以五冊為限，借期四週。 五、臺東縣轄內年滿二十歲以上公民：以五冊為限，借期二週。 六、本校正式編制內教職員工眷屬：併入本人計算。	外借圖書資料，其借期及冊數分別規定如下： 一、教職員工、研究生：以二十冊為限，借期八週。 二、學生（含大學部、進修部）：以十冊為限，借期四週。 三、本校附屬實驗學校教職員工：比照本校教職員工辦理。 四、本校退休教職員工、輔導區教師、校友：以五冊為限，借期四週。 五、臺東縣轄內公、教人員：以五冊為限，借期二週。 六、本校正式編制內教職員工眷屬：併入本人計算。 七、館際合作單位：依各館合約所訂。	1.配合第十二條修正第一項第五款：臺東縣轄內年滿二十歲以上公民... 2.第一項第七款併入第一項中。 3.另增列第三項：預約催還制度並保障基本借閱期二週，到期未還視同逾期辦理，每日每冊罰款五元(第五十條)。

	七、館際合作單位：依各館合約所訂。 前項借期屆滿前七日內，若無其他讀者預約時，得以口頭、電話或本館線上公用目錄申請續借一次。 第一項借閱期間若有其他讀者預約，借閱者應於本館寄發「催還通知單」七日內歸還，借期未滿一週者，自借書日第八日起算。逾期未還，依本規則第五十條辦理。	前項第一款至第六款借期屆滿前七日內，若無其他讀者預約時，得以口頭、電話或本館線上公用目錄申請續借一次。	
第 十九 條	下列圖書資料除公務用書外，均限館內閱覽，概不借出館外： 一、善本線裝書、抄本、絕版書及特藏資料。 二、報紙、期刊等連續性出版品及其合訂本。 三、參考工具書、教師指定參考用書及視聽資料等。	下列圖書資料均限館內閱覽，概不借出館外： 一、善本線裝書、抄本、絕版書及特藏資料。 二、報紙、期刊等連續性出版品及其合訂本。 三、參考工具書、教師指定參考用書及視聽資料等。	增列公務用書的例外。
第三十八條	本館視聽資料除公務使用及下列情形外，限館內使用： 一、本校教師因教學、研究必須借出本館使用者。 二、大四集中實習學生，因實習需要，經指導教師認可者。	本館視聽資料除下列情形外，限館內使用： 一、本校教師因教學、研究必須借出本館使用者。 二、大四集中實習學生，因實習需要，經指導教師認可者。	增列公務使用。
第五十條	借書到期或預約催還到期未歸還者，逾期每日每冊罰款新台幣五元，若逾期一個月以上仍未歸還者，除按日罰款至滿一個月外，並得依圖書遺失相關規定辦理。	借書到期未歸還者，逾期每日每冊罰款新台幣五元，若逾期一個月以上仍未歸還者，除按日罰款至滿一個月外，並得依圖書遺失相關規定辦理。	增列預約催還的逾期罰責。
第五十五條	本規則第十二、十五條行政規費、使用規費及第五十條至第五十三條罰款，由本館給據收取，並按月彙繳本校校務基金。	本規則第十五條行政規費及第五十條至第五十三條罰款，由本館給據收取，並按月彙繳本校校務基金。	配合第十二條修正，增列使用規費。

決議：修正通過。

提案十二：國立台東大學研究發展單位設置案，請討論。

（提案單位：秘書室）

說明：

- 一、九十二年六月十三日校外校務評鑑委員（彰師大王文科副校長、高師大蔡培村教務長、花師國教所白亦方所長），建議事項中提及：「學校轉型，需成立研發單位以統籌規劃，並建立機制，使轉型發展中系所建構、行政人力資源的合理配置及學術研發的激勵，較能順利發展。」
- 二、本校是否設置研發單位，秘書室曾於九十學年度第二學期（91年3月20日），提案校務會議審議但未獲通過。惟目前時空背景變更，為迎接本校八月一日改名為台東大學，本校轉型伊始，亟需成立研發單位，進行相關統籌規劃及建立機制，使得本校轉型發展順利，建請討論本校改制台東大學後，設置研究發展單位之必要性。
- 三、檢附國立台東大學研究發展處設置要點草案一份，請 卓參。

國立台東大學研究發展處設置要點（草案）

- 一、本校為推動學術研究與發展、拓展學術交流領域及國際合作；加強建教合作功能、推展社會服務、聯繫社區、校友及籌募校務、學術經費，特依據本校組織規程第 條之規定，訂定本要點，並設置「研究發展處」。
- 二、研究發展處（以下簡稱本處）主要掌理業務：
 - （一）研擬校務發展、學術研究、國際合作、學術交流、建教合作、校友及社區聯繫；籌募校務、學術經費等計畫，送相關委員會審議。
 - （二）推動及整合辦理前款各項業務。
 - （三）辦理其他有關學術研究發展事宜。
- 三、為推動前條業務，本處設學術服務組、建教推廣組及校務發展組等三組，各組之職掌如下：
 - （一）學術服務組
 - 1、協調、規畫及整合院際間之學術研究
 - 2、協調有關建教合作及學術交流之研究
 - 3、規劃分配實驗、設備及研究經費
 - 4、辦理國科會及建教合作等專題研究計畫相關事宜
 - 5、辦理國科會各類獎勵、補助之申請
 - 6、彙整全校研究概況

7、提供各類學術研究與交流之諮詢服務

(二) 建教推廣組

- 1、規劃進修及推廣教育
- 2、彙整本校中程發展計畫
- 3、協助各單位舉辦學術活動
- 4、協助各單位規劃全校性發展方向
- 5、推廣國際合作及協辦國際會議
- 6、負責兩岸學術交流事務
- 7、製作及提供各相關文宣
- 8、負責本校校務發展委員會各項行政工作
- 9、招生策略小組會議之召開

(三) 校務發展組

- 1、中長程校務發展委員會業務
- 2、校務及系所評鑑委員會業務
- 3、遷校籌劃委員會業務
- 4、研究發展會議業務
- 5、校園規畫委員會業務
- 6、重點補助協調會業務
- 7、教育部中程管理系統

四、本處置研發長一人，負責綜理本處業務，由校長聘請教授兼任，其任期依本校組織規程規定辦理。各組組長一人，秘書一人，研究人員三人，其他成員包括約聘人員二人，專案助理一人，助理一人。

五、為整合校內現有資源並節省人事費用支出，除處長外，本校現有相關處室組業務及人員亦一併移撥，並由各系所教師聘兼支援，秘書、研究助理等以約聘方式辦理。

六、本要點經校務會議通過，報請教育部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決議：請各單位同仁針對本草案提供意見供秘書室參考，俾列入校務會議提案辦理。

陸、臨時動議

柒、散會：下午六時整。

